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OCKCHAIN GP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BLOCKCHAI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4)

清盤呈請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由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接獲清盤呈請。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更新如下資料：

1. 本公司已與呈請人完成磋商並已共同向法院提出認可令申請。本公司現正等待高等法院就此共同申請的指令。
2.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有已逾期債務總額4.67億港元。本公司並未償還該等債務，是由於本公司需要保留現金(i)以作潛在收購，該收購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之公告所披露；(ii)以作準備開始經營區塊鏈相關之業務；及(iii)作為經營現有茶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

倘有任何有關呈請之重大進展，本公司亦將於適當時候知會其股東及投資者。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揚波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李東凡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蔡揚波先生、蔡永團先生、陳文芳先生及嚴希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毅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Gonzaga先生、陳鴻先先生、王啟東先生、廖浩生先生及譚運龍先生。